

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要求，并结合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，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郝玉成先生、严嘉先生、张君毅先生、罗丹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，并出具如下意见：

公司独立董事郝玉成先生、严嘉先生、张君毅先生、罗丹先生不存在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，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。

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年3月26日